

证券代码：002266

证券简称：浙富控股

公告编号：2023-038

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5,344,875,699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浙富控股	股票代码	00226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芳东		
传真	0571-89939660		
电话	0571-89939661		
电子信箱	stock-dept@zhefu.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2022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6,779,792,003.74 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66,633,703.82 元。

报告期内，浙富控股不断深化拓展“碳中和”业务版图，主要分为高碳减排的危废资源化业务和深度低碳的清洁能源装备业务。在“清洁能源、大环保”发展战略指引下，公司聚焦危险废物无害化处置及资源化回收利用领域，拥有集危险废物“收集—贮存—无害化处理—资源深加工”前后端一体化的全产业链危废综合处理技术与设施。同时，公司在水电、核电等领域已拥有行业领先的技术研发、市场开拓、产品设计和制造能力，产品远销海外多个国家。公司不断完善“绿色产业”领域战略布局，目前已成为清洁能源装备业务与环保业务协调发展的大型企业集团。

(一) 高碳减排之危废资源化业务

危险废物无害化处理及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业务，既能做到节能减排，同时又能做到资源再生和循环利用，高度匹配符合“碳中和”的发展理念。

公司全资子公司申联环保集团是一家从事危险废物无害化处理及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的专业化环境服务商，也是一家拥有危险废物“收集-贮存-无害化处理-资源深加工”前后端一体化的全产业链技术和设施的大型环保集团。具体为通过物理、化学等手段对上游产废企业产生的危险废物及其他固废进行无害化处理，同时，在处理过程中，富集和回收铜、金、银、钨、锡、镍、铅、锌、铋等各类金属资源。申联环保集团采用行业领先的工艺技术和先进装备，实现了危险废物的无害化处理及资源高效回收，真正做到“消除危害、变废为宝”；申联环保集团采用一体化、规模化的发展模式，针对不同类别的危险废物，采用不同技术和工艺进行无害化处理并实现资源化利用，实现了各类危废及一般固废的“量体裁衣、吃干榨净”，有效降低了危废处理的综合成本，提升了环境效益和整体经济效益。



相较于常规的填埋、焚烧、水泥窑协同等第二代无害化处置技术，公司产业链前端使用的高温熔融无害化处置技术属于目前市面上最新的第三代无害化处置技术，处置物料范围广，偏好包含重金属的物料，且可处置焚烧底渣及烟尘灰，可彻底将危险废物无害化，实现了危险废物的无害化处理及资源高效回收，真正做到“消除危害、变废为宝”；同时公司采用一体化、规模化的发展模式，针对不同类别的危险废物，采用不同技术和工艺进行无害化处理并实现资源化利用，实现了各类危废及一般固废的“量体裁衣、吃干榨净”，有效降低了危废处理的综合成本，提升了环境效益和整体经济效益。

报告期内，申联环保集团实现营业收入 15,864,171,135.27 元，实现净利润 1,114,902,774.35 元，再生金属生产量和销售量如下图所示：

产品名称	单位	2022 年		
		产量	销量	产销率
铜	吨	156,500.37	152,904.90	97.70%
金	克	4,473,532.06	4,528,906.43	101.24%
银	千克	104,438.83	100,859.48	96.57%
钯	克	3,655,003.13	3,445,087.47	94.26%
镍	吨	3,920.44	4,031.76	102.84%
锡	吨	5,206.16	5,295.17	101.71%
锌	吨	14,497.02	14,494.85	99.98%
铅	吨	6,604.14	6,638.51	100.52%
铂	克	1,060,455.17	1,207,706.76	113.89%
铋	吨	333.03	333.03	100.00%
铊	吨	104.53	104.53	100.00%
铈	克	61,421.31	-	0.00%
钨	克	75,298.41	-	0.00%
铱	克	9,382.39	-	0.00%
合计	吨	187,279.47	183,912.79	98.20%

报告期内，由申联环保集团参与起草、制定的《GB/T 41015-2021 固体废物玻璃化处理产物技术要求》和《GB/T 41012-2021 含有色金属固体废物回收利用技术规范》两项国家标准已于 2022 年 7 月 1 日起实施。上述两项国家标准的发布，将促进危险废物处理领域的技术升级，从传统的第二代处理技术，如“填埋”、“焚烧”，向第三代处理技术“高温熔融”升级，将推动行业的健康发展，将为中国“无废城市”建设提供技术支撑。公司近年来一直致力于“高温熔融”技术的研发及产业化推广应用。目前在危险废物处理领域，拥有 178 万吨/年高温熔融处理能力，同时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高温熔融发明专利，起着引领、示范作用。随着上述国家标准的发布和实施，公司危险废物无害化处置及再生金属资源回收利用业务将迎来更好的发展机遇、将为中国“无废城市”建设做出更多贡献。

2021 年 8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科学技术部、生态环境部、商务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等五部门联合印发了《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梯次利用管理办法》。《办法》要求加强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梯次利用管理，报废动力电池以及报废梯次产品，按照相关要求，集中贮存并移交再生利用企业处理，提升资源综合利用水平。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技术升级，已具备从工业废料中提取并生产出动力汽车锂电池材料级别的精制硫酸镍工艺，并且已出售给锂电材料企业。

目前公司正在积极布局动力电池回收拆解单位产生的废液、废渣等危险废物的处置市场。公司已经通过环评批复的与汽车锂电池材料级别相关的产能规划包括：1.5 万吨精制硫酸镍（Ni ≥ 22.0%）、1.5 万吨精制硫酸钴（Co ≥ 20.5%）和 790 吨碳酸锂（Li₂CO₃ ≥ 98.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规划的“4 万吨/年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电池拆解项目”已完成备案，新增废旧动力电池拆解生产线 4 套，年拆解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电池 4 万吨。

（二）深度低碳之清洁能源装备业务

（1）水电设备

水电业务，公司全资子公司浙富水电主要从事大中型成套水轮发电机组的研发、设计、制造与服务，产品涵盖贯流式水轮发电机组、轴流式水轮发电机组和混流式水轮发电机组三大机型，以及抽水蓄能发电机组、水电工程机电总承包以及电站机电设备总承包项目等。

报告期内，公司新签水电业务订单共计 8.12 亿元。

报告期内，公司在水电业务板块取得的经营成绩包括：

为推进抽水蓄能快速发展，适应新型电力系统建设和大规模高比例新能源发展需要，助力实现“双碳”目标，2021 年 9 月 17 日国家能源局印发《抽水蓄能中长期发展规划（2021-2035 年）》，要求加快抽水蓄能电站核准建设。公司以水电业务起家，属于国内第一梯队，浙富水电被认定为“2021 年省重点企业研究院”，具备成熟、领先的设计、承接抽水蓄能成套机组的技术和能力，正在积极布局抽水蓄能业务。

浙江省作为用电大省，本省风光资源不算发达，而传统能源中煤炭/天然气资源主要依赖外省/外国进口，省内高峰

用电负荷调节能力欠佳，所以浙江省新增抽水蓄能规划进度非常积极。公司是唯一在浙江省拥有设备生产基地的大型国产水电设备企业，2022 年以来公司先后与华润、华能等大型电力集团以及万里扬（江山抽水蓄能）等有资源的民企签署合作协议，2023 浙江省能源局局长也专门调研过公司水电设备基地。

公司与三峡已经签订战略合作协议，且有计划设备扩产落地抽水蓄能第二大省份湖北。抽水蓄能在运规模中国南网和南网市占率最高（2021 年底 65%/23%），但是未来新增项目中，三峡集团规划容量为 51GW，仅次于国网（76GW）超过南网（36GW），且国网抽水蓄能的主体国网新源的的第二大股东也是三峡集团（持股比例 30%）。根据有关统计，三峡集团在湖北、湖南、山西、安徽等 6 各省份市占率最高，有效补充公司浙江外资源。2023 年 1 月 9 日，浙富控股、宜昌政府三峡集团签署了《宜昌水电高端制造产业园项目合作框架协议》，三方将协同推动建设宜昌水电高端制造产业园项目，建设 10 台套/年水电设备产能。

（2）核电设备

核电业务，公司控股子公司华都公司致力于设计制造控制棒驱动机构等民用核安全机械设备、核电专用维修保养工具、三废处理/转运设备、核辅助系统设备、核燃料辅助设备及专用机电设备等产品。华都公司是国内核反应堆核一级部件控制棒驱动机构的主要设计制造商之一，亦是目前随着“一带一路”走出国门、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三代”核电技术“华龙一号”控制棒驱动机构的唯一供应商。浙富核电公司致力于第四代商用快堆液态金属核主泵的研发与制造，引领国内第四代核电商用快堆核心部件的发展方向。

报告期内，公司新签核电业务订单共计 2.59 亿元。

报告期内，公司在核电业务板块取得的经营成绩包括：

（1）华都公司收到中国核工业集团公司委托兴原认证中心有限公司审查后颁发的《中核集团合格供应商证书》，有效期最长为三年，可至 2024 年 11 月 26 日。华都公司自 2012 年 11 月取得该证书后已经连续 4 次续证成功。

（2）2022 年 3 月，中国核动力研究设计院十多名专家组成的验收组对华都公司所承制的海南昌江多用途模块式小型堆 CRDM 项目密封壳组件进行了出厂验收。验收组在认真听取昌江小型堆 CRDM 密封壳组件制造情况汇报后，深入到产品清洁包装现场，按照合同、验收大纲、技术规格书和设计图纸的要求对产品逐一进行了全面检查与质保审查。最终验收组认为：由华都公司生产的海南昌江多用途模块式小型堆 CRDM 项目密封壳组件产品符合供货合同要求，制造过程中质保体系运行有效，质量证明文件齐全，产品验收合格，同意通过出厂验收。昌江小型堆采用的是 ML-C 型控制棒驱动机构，其密封壳为一体化全镍基锻棒制造而成，不仅取消了三代压水堆 CRDM 密封壳原有的对接焊缝，而且消除了 CRDM 以往存在的 Ω 密封焊缝易出现渗漏的顽疾，显著提升了反应堆一回路边界的安全性及可靠性，这一技术改进为国内外首创。该批 CRDM 密封壳组件将于近日发运出厂。

（3）2022 年 4 月，在中国核动力院驻厂监造人员的见证下，71 箱“华龙一号”漳州核电 1#机组控制棒驱动机构设备及专用工具顺利出厂，这是继福清 5、6 号机组、卡拉奇 K2、K3 机组 CRDM 顺利交付并发电商运后，华都公司承制的又一项“华龙一号”CRDM 设备发运出厂。漳州核电 1 号机组是“华龙一号”高功率批量化建设的首堆，其中 CRDM 增至 69 台并采用了耐高温线圈、高同心度驱动杆等组件，产品综合性能更为优越。

（4）2022 年 4 月，核动力院在四川华都核设备制造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华龙后续机型研发项目“新型双齿钩爪及连杆研制”课题的验收会，唐传宝副院长参加了本次验收。双齿钩爪作为控制棒驱动机构的核心运动部件，承担驱动杆步进和保持功能，运行条件极为苛刻，对零件性能要求极高。传统制造工艺存在制造难度大、生产效率低、成品率低、无法体积检验等问题。新型双齿钩爪采用新技术、新工艺，突破了上述技术难题，配合驱动机构整机完成了 1200 万步热态寿命试验，各项性能指标均满足设计要求。采用新工艺制造的双齿钩爪及连杆性能获得验收组的一致认可，研制课题顺利通过验收。

“新型双齿钩爪及连杆研制”是华龙后续机型研发项目首个完成验收的外协课题。课题科研成果在实现经济质量双提升的同时，还完全适用于华龙一号后续工程项目，为我院承担的多项核电工程设计提供了坚实的技术基础和产品支撑。

（5）国家能源局于 2022 年 5 月 7 日发布 2022 年第 2 号公告，公布了“300MW 级变速抽水蓄能机组成套设备”等 75 项技术装备被评定为 2021 年度国家能源领域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项目）。华都公司与核动力院近年来研制的 ML-C 型控制棒驱动机构位列其中，全国核能领域仅十项技术装备通过评定。按照《关于促进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示范应用的意见》和《国家能源局关于促进能源领域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示范应用的通知》的要求，能源领域首台

(套)重大技术装备研制单位将享受到多项支持鼓励类政策。

(6)“华龙一号”昌江 3 号机组 CRDM 密封壳组件已于 2022 年 9 月顺利运抵大连中国一重，这预示着我司承制的昌江 3、4 号机组 CRDM 设备开启了交付历程。密封壳组件是核岛反应堆一回路承压边界的重要组成部分，精度要求高，制造工艺复杂，监管要求严。为了能顺利交付密封壳组件，华都公司克服了高温、限电等众多不利因素的影响，公司员工坚守工厂不出门，连日坚持生产，顺利完成交付任务，为我司供货业绩增添了浓墨重彩的一笔。

(三) 关于股份回购之事项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等因素，为有效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推进公司股价与内在价值相匹配，以及进一步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骨干人员的积极性，推进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8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拟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5 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含）；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公司如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之后 36 个月内实施前述用途，未使用部分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5,021,72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0935%，最高成交价格为 7.10 元/股，最低成交价格为 6.84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34,999,147.00 元（不含交易费用）。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24,920,26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641%，最高成交价格为 7.10 元/股，最低成交价格为 5.04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155,026,631.76 元（不含交易费用）。公司已完成股份回购事项，回购股份的实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符合既定的回购方案。

(四) 关于参股公司星空华文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之事项

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西藏源合参股的星空华文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空华文”）获得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批准并于 2022 年 12 月 29 日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及买卖，股份代号为：06698.HK。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通过西藏源合持有星空华文 5.49%的股份。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24,620,935,482.75	20,782,605,828.85	20,781,610,649.80	18.47%	18,715,571,397.70	18,715,571,397.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614,668,038.21	9,688,080,537.08	9,687,085,358.03	9.58%	7,701,353,435.72	7,701,353,435.72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16,779,792,003.74	14,135,008,245.07	14,153,035,991.24	18.56%	8,343,351,966.66	8,343,351,966.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66,633,703.82	2,311,838,958.76	2,310,843,779.71	-36.53%	1,361,975,574.91	1,361,975,574.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65,829,245.98	1,842,252,747.16	1,841,257,568.11	-20.39%	950,743,077.73	950,743,077.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4,074,094.62	-51,047,145.71	-51,047,145.71	911.16%	-132,498,657.92	-132,498,657.9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	0.43	0.43	-37.21%	0.30	0.3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	0.43	0.43	-37.21%	0.30	0.3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47%	26.57%	26.56%	-12.09%	17.86%	17.86%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规定，对于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 2022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进行追溯调整。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800,952,372.16	4,002,690,762.11	4,026,613,159.72	4,949,535,709.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4,406,676.55	252,129,582.98	386,456,667.54	423,640,776.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98,368,954.56	184,379,453.56	355,025,984.36	528,054,853.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2,523,161.12	630,355,553.72	76,113,388.99	300,128,313.0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3,01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1,24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桐庐源桐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62%	1,375,667,422	1,375,667,422	质押	653,071,778	
叶标	境内自然人	17.57%	943,674,298	320,849,262			
孙毅	境内自然人	7.90%	424,015,664	318,011,748	质押	207,548,000	
浙江申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1%	209,705,399	71,299,836			
上海泮石恒达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0%	193,510,615	0	质押	82,000,000	
胡金莲	境内自然人	3.51%	188,734,859	64,169,85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30%	69,758,443	0			
上海牧鑫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牧鑫领晟 2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2%	33,515,000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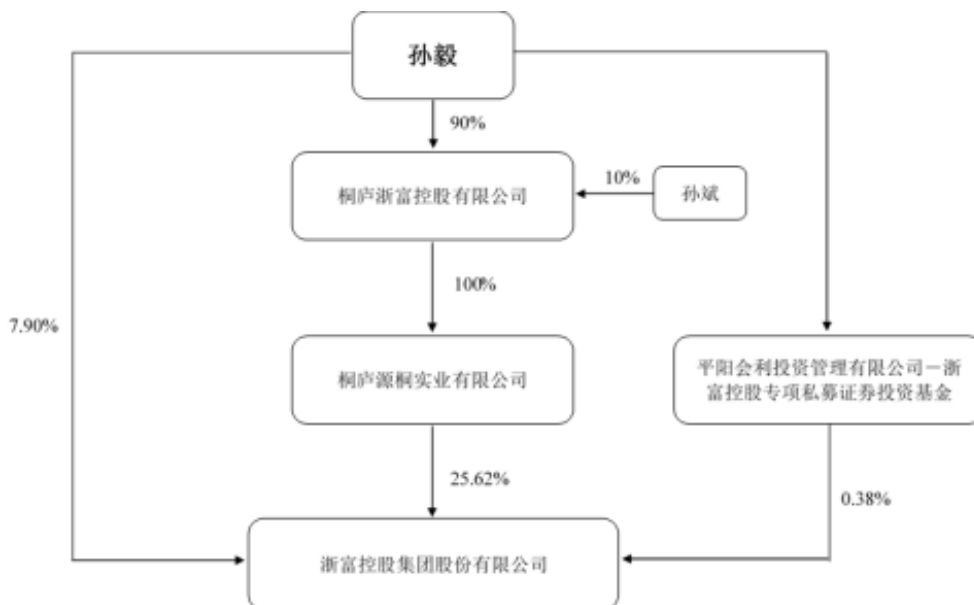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彭建义	境内自然人	0.51%	27,201,830	0		
上海一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一村盛汇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8%	25,917,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大股东中： 1、桐庐源桐实业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毅先生控制的企业，孙毅先生与桐庐源桐实业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 2、叶标先生、胡金莲女士与浙江申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系一致行动人；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股东上海牧鑫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一牧鑫领晟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27,630,400 股。 2、股东上海一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一村盛汇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22,917,000 股。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注：孙斌与孙毅系父子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孙毅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九日